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瑞华专审字[2015]48360010 号

目 录

一、 审	计	报 1
二、 备考财务报表		
1、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		3
—		
2、 备考合并利润		5
—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		6
注		

审计报告

瑞华专审字[2015]48360010 号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信泰丰”）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披露的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 1-3 月、2014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披露的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编制和列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深信泰丰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披露的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和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已经按照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三所披露的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3 月、2014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四、审计报告用途

本审计报告仅供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宜向相关监管部门申报和按有关规定披露相关信息之目的参考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巧仪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花

二〇一五年八月七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注释	2015.3.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790,534	1,501,4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35,151	26,27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3	265,621	185,418
应收账款	七、4	4,738,724	4,830,718
预付款项	七、5	1,053,533	1,420,749
应收利息	七、6	6,366	4,20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7	2,526,040	2,408,640
存货	七、8	4,589,933	4,750,02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9	2,305,350	2,285,923
流动资产合计		16,311,252	17,413,40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0	1,174,760	1,174,76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1	31,957	37,760
投资性房地产	七、12	13,217	13,440
固定资产	七、13	367,330	378,51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4	4,691	4,74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5	1,361,284	1,361,284
长期待摊费用	七、16	8,934	6,4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7	163,553	148,6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8	8,784	9,0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34,510	3,134,567
资产总计		19,445,762	20,547,976

(转下页)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注释	2015.3.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9	3,649,755	3,645,4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20	1,452,898	2,129,593
应付账款	七、21	4,219,419	4,691,088
预收款项	七、22	770,575	788,002
应付职工薪酬	七、23	420,972	454,322
应交税费	七、24	336,848	401,787
应付利息	七、25	121,939	100,103
应付股利	七、26	1,677,392	1,677,392
其他应付款	七、27	324,962	304,5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8	1,316,645	1,311,909
其他流动负债	七、29	1,561	1,561
流动负债合计		14,292,966	15,505,7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30	2,425,066	2,423,91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31	248	2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32	48,400	50,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7		7,3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73,714	2,482,071
负债合计		16,766,680	17,987,838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9,082	2,560,13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9,082	2,560,1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445,762	20,547,976

载于第6页至第98页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是本备考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5页的备考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481,702	45,699,862
其中：营业收入	七、33	11,481,702	45,699,862
二、营业总成本		11,441,769	45,611,943
其中：营业成本	七、33	10,837,022	43,185,3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4	9,133	52,152
销售费用	七、35	316,792	1,482,635
管理费用	七、36	112,217	476,852
财务费用	七、37	98,385	322,721
资产减值损失	七、38	68,220	92,1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39	-6,353	6,9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0	61,260	286,1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40	-5,803	1,9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840	381,011
加：营业外收入	七、41	39,811	67,2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七、42	751	47,0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七、42	211	8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900	401,130
减：所得税费用	七、43	20,451	120,9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449	280,1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3,449	282,376
少数股东损益			-2,1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78	12,51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78	12,51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78	12,512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478	12,5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927	292,7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927	294,8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77

载于第6页至第98页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是本备考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5页的备考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 1-3 月、201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深圳市华宝畜禽联合公司，1981 年 11 月 20 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以市特府【1981】20 号文批准成立，并于 1983 年 1 月 31 日经中国牧工商联合总公司以（83）农牧（办）字第 02 号文批准更名为深圳华宝牧工商联合公司。1993 年 9 月 20 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以深府办复【1993】855 号文批准，由中国牧工商总公司、深圳市宝安区投资管理公司、深圳经济特区食品贸易（集团）公司三家为发起人，通过改组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深圳市华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01 年 2 月 27 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将公司名称变更为现名称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已领取注册号为 440301103553063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7,973,531.00 元。

1、股东所持公司的法人股发生的股权转让事宜：

（1）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于 1999 年 9 月 9 日以深证办复【1999】42 号文批准，以及经财政部于 1999 年 11 月 24 日以财管字【1999】362 号文批准，由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受让本公司原股东—中国牧工商（集团）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份 77,886,656 股，并办妥股权过户手续。转让完成后，中国牧工商（集团）总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权。

（2）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政府于 1999 年 9 月 9 日以深宝府函【1999】29 号文批准、深圳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于 1999 年 9 月 3 日以【1999】65 号文批准，以及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于 1999 年 9 月 9 日以深证办复【1999】42 号文批准，以及经财政部于 1999 年 11 月 24 日以财管字【1999】362 号文批准由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受让本公司原第一大股东—深圳市宝安区投资管理公司持有的本公司国家股份 71,335,413 股。

2002 年 10 月 16 日，深圳市宝安区投资管理公司与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重新签定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根据审计后本公司 200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上述股权转让价格为 1.16 元/股，总价款为 82,749,079.08 元。该事项已获财政部财企【2003】64 号文批复、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3】38 号文批复，并办妥股权过户手续。

(3)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政府于 2000 年 10 月 19 日以深宝函【2000】42 号文批准，由深圳泰丰电子有限公司受让本公司原股东—深圳市宝安区投资管理公司持有的公司国家股 24,891,152 股。

2002 年 10 月 16 日，深圳市宝安区投资管理公司与深圳泰丰电子有限公司重新签定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根据审计后的本公司 200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上述股权转让价格为 1.16 元/股，总价款为 28,873,736.32 元。该事项已获财政部财企【2003】64 号文批复，并办妥股权过户手续。

此次股权转让后，深圳市宝安区投资管理公司尚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37,329,007 股。

(4)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 8 日以深投【2000】411 号批准，由深圳泰丰电子有限公司受让公司原股东—深圳市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 57,560,789 股，因需政府其他部门批准，故未办理股权过户手续。

(5)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6 年 2 月 5 日以国资产权【2006】106 号批准，由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受让公司原股东—深圳市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国有股 91,661,280 股，并办妥股权过户手续。

(6) 由于深圳泰丰电子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24,891,152 股法人股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6 年 7 月 28 日公开拍卖。上海灵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美佳商贸有限公司以联合竞拍方式各得 12,445,576 股，并于 2007 年办妥股权过户手续。

(7) 由于深圳泰丰电子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6,000,000 股法人股被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拍卖。竞买人杨跃烽、郝琳、谢雯、张丽程以联合竞拍方式竞得。具体为：杨跃烽拥有 300 万股、郝琳拥有 100 万股、谢雯拥有 100 万股、张丽程拥有 100 万股，并于 2008 年办妥股权过户手续。

(8) 2009 年 9 月 15 日，深圳泰丰电子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3050 万股股权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公开拍卖，由重庆润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竞得，并已办妥股权过户手续。

2、股权分置改革情况

本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28 日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6,834,131.00 元，以截止 2008 年 7 月 11 日的可流通股本 84,658,866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截止 2008 年 7 月 11 日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获得每 10 股转增 5.5321 股的股份，即 46,834,131 股，面值每股人民币 1 元；上述对价水平换算为非流通股股东送股方案，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送 3.5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57,973,531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人民币 46,834,131.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7,973,531.00 元。

3、公司重整事项中股东权益调整事项：

2010 年，根据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批准的重整计划，公司全体限售流通股股东，即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深圳市宝安区投资管理公司、重庆润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各无偿让渡所持有的限售流通股的 15%，合计让渡限售流通股 25,415,516 股；全体流通股股东各无偿让渡所持有的流通股的 10%，合计让渡流通股 18,849,303 股。以上共计让渡公司股票 44,264,81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37%。该等股票用于支付公司重整费用和共益债务、清偿普通债权、保全主要子公司经营性资产。2010 年度重整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 357,973,531.00 元。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357,973,531 股，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1）通讯服务运营、数据与语音服务、通讯设备的研制、开发、生产与销售、软件开发；（2）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3）进出口贸易；（4）食用动物养殖及相应的肉类加工、饲料生产和销售；（5）果树种植；（6）房地产投资与开发。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8 月 7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根据本公司与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码控股”）及其全资子公司神州数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码有限”）于 2015 年 8 月 7 日拟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神码控股及神码有限有意向本公司出售重组后的神码有限的全资子公司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码中国”）、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码上海”）及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码广州”，神码中国、神码上海及神码广州合称为“标的公司”）的全部股权（“标的股权”）。本公司拟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所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以支付受让标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收购”）的对价。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为在百慕大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6 月 1 日在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神码控股及其下属子公司，统称为“神码控股集团”。

神码控股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经营性质、目标客户市场及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分别组织及管理，主要经营分部包括从事分销业务（“交易标的”）的神州数码集团分部、从事供应链业务的供应链管理战略本部分部、从事 IT 服务的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分部及从事其他业务的新业务分部。其中交易标的是指在企业信息科技领域，为企业客户提供涵盖系统、网络、存储、安全等应用架构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在消费电子领域，整合在线与线下资源，为用户提供以全渠道营销为核心的全价值链服务。供应链业务、IT 服务及新业务，后续统称为“非交易标的”。

本次股权转让主要是为了本公司购买神码控股集团的交易标的，因此在标的股权

交割前，神码控股需对标的公司中的神码中国进行股权重组（“神码中国重组”），包括剥离神码中国下属的专门从事非交易标的的子公司及参股企业，并将标的公司以外原由神码控股间接持有的其他主要从事交易标的的子公司纳入神码中国。神码中国重组完成后，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将只包括神码控股下属全部从事交易标的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在此基础上，神码控股亦会将非交易标的的从上述从事交易标的的子公司中剥离（“剥离非交易标的”）。重组后，神码中国重组中，剥离公司的对价人民币 1,149,424 千元与纳入公司的对价人民币 140,800 千元，将分别由原持股方与接收方之间以现金结算。上述对价扣除交易相关税金及费用人民币 27,555 千元后的净额人民币 981,069 千元将作为神码控股对本交易标的的投入。截止至 2015 年 8 月 7 日，上述对价已经全部收到。

（三）交易标的重组的基本情况

1、神码中国重组中被保留的标的公司下属主要从事交易标的的子公司及参股企业

公司名称	持股方	投资类型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北京神州”）	神码中国（95%）及 神码上海（5%）	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子公司
神州数码（郑州）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子公司
重庆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子公司
成都神州数码索贝科技有限公司（“成都神贝”）及其 子公司北京神州数码索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合营企业
北京卓越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卓越信通”）	神码中国	联营企业
海口神州数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海口神州”）	神码中国	联营企业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嘉和美康”）	神码中国	可供出售投资

2、神码中国重组中剥离的标的公司下属的专门从事非交易标的的子公司及参股企业

公司名称	原持股方	投资类型
神州数码（沈阳）科技园有限公司	神码中国	子公司
神州数码（武汉）科技园有限公司	神码中国	子公司
神州数码（武汉）供应链投资有限公司	神码中国	子公司
济南神州数码投资有限公司	神码中国	子公司
西安神州数码实业有限公司	神码中国	子公司
神州数码（成都）科技园有限公司	神码中国	子公司
江苏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神码中国	子公司
海南神州数码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神码中国	子公司

公司名称	原持股方	投资类型
神州数码（昆山）供应链投资有限公司	神码中国（90%）及神码上海（10%）	子公司
深圳科捷物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北京神州	子公司
佛山智慧神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子公司
智慧神州（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北京神州	子公司
惠州智慧神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子公司
智慧神州（成都）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子公司
智慧徐州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子公司
智慧神州（重庆）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子公司
智慧神州（秦皇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子公司
智慧神州（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子公司
漯河智慧沙澧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子公司
辽宁智慧山水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子公司
荆门智慧荆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神码科技”）	神码中国	合营企业
江苏智慧港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神码中国	合营企业
北京神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合营企业
威海智慧北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合营企业
神州数码（秦皇岛）信息安全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联营企业
镇江市民卡有限公司	神码中国	联营企业
智汇神州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联营企业
福州榕城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神州	联营企业
北京石创同盛担保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可供出售投资
创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	可供出售投资

3、神码中国重组中被纳入的神码控股间接持有的主要从事交易标的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原持股方	神码控股 间接持 股比例
Digital China Marketing & Services Ltd. (“DCMS”)及其子公司	Digital China (BVI) Limited (“DCL(BVI)”)	100%
Digital China Networks (HK) Limited (“神码网络香港”)及其子公司	Digital China Networks Ltd. (“DCN(BVI)”)	100%
领航动力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领航动力”) (注 1) 及其子公司	神码有限	100%
成都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神码有限	100%
福州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神码有限	100%
长沙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神码有限	100%
西安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神码有限	100%
神州数码（合肥）有限公司	神码有限	100%
杭州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神码有限	100%
济南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神码有限	100%
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神码有限	100%
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	神码有限	100%
沈阳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神码有限	100%
广州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神码有限	100%

注 1：该公司已转让给第三方，转让日为 2013 年 8 月 31 日，自此交易标的不再将该公司及其子公司纳入模拟汇总范围。

（四）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根据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神码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本公司拟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所募集资金和自筹资金购买神码控股下属 IT 分销业务公司，即神码中国 100%的股权、神码上海 100%的股权和神码广州信息 100%的股权。

根据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5)第 504 号《评估报告》，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以收益法的评估值为 401,000.00 万元。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标的资产作价为 401,000.00 万元。本次收购的资金将由本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和自筹资金支付。其中：向特定对

象郭为、王晓岩、王廷月、钱学宁、张明 5 名自然人和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中信建投基金定增 16 号资产管理计划”作为投资者，其中该资管计划为闫国荣等 10 位标的资产的核心管理人员出资成立）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296,096,903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199,999,989.29 元。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支付本次交易标的收购价款。剩余部分将由本公司通过并购贷款等自筹方式解决。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 90%，即 7.43 元/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价格及股票发行数量随之进行调整。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

因本次交易涉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 年修订）》（证监会令第 109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需根据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架构编制公司重组后业务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为向本公司股东提供相关信息以作为本次交易的相关决策之参考目的而编制，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由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使用的编制方法和假设与法定的定期财务报表存在差异，因此，如果本次交易最终实施完毕，则实施完毕后本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很可能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存在重大差异，且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间不存在衔接关系。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公司本次资产购买事项在本备考财务报表期初（2014 年 1 月 1 日）已经完成，并在以下假设条件下编制：

1、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2、假设本次购买资产之重组完成后形成的架构在 2014 年 1 月 1 日已存在且持续至本备考财务报表之资产负债表日。

3、假设交易标的于 2015 年 1 月向股东派发的股利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已实施。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交易标的于 2014 年 1 月 1 日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系以其业经审计的模拟汇总财务报表账面净资产 4,326,108 千元扣除前述交易标的向股东的分红 1,677,392 千元为基准。2014 年 1 月 1 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商誉，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标的资产作价为 4,010,000 千元）与前述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

4、假设本次收购资金之自筹部分通过商业贷款方式解决，并假设长期借款利息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计息，贷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于 2015 年 6 月 28 日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 5.25% 计算。

5、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瑞华审字[2015]48360009 号审计报告）和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神洲数码控股有限公司交易标的（安永华明(2015)专字第 60439994_A01 号专项审计报告）之模拟汇总财务报表为基础，遵循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采用本附注所述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备考编制。

6、考虑到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特殊目的，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只编制了本报告期间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备考合并利润表，而未编制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亦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另外，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部分中，“归属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仅列示总额，不区分各明细项目。

7、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中各项税费等费用和支出。

8、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中，除非特别说明外，以下“公司”或“本公司”指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拟收购公司之合并主体。

9、除另有说明外，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10、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遵循声明

本公司管理层确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符合前述“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所述的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2015 年 1-3 月、2014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本备考范围内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

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本公司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

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5、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请参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包括本公司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三个月期间，及截至 2014 年度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所有被合并的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公司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余额、交易和未实现损益及股利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公司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2（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

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

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

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进行判断；“非暂时性下跌”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期间长短进行判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

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特殊信用特征组合一与交易对象关系组合	标的公司的与关联方往来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特殊信用特征组合一款项性质组合	标的公司的投标和保函保证金、房租押金等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期组合 I	标的公司应收款项以合同付款期限为信用账期。对于一个项目或一个客户，将超信用账期天数 60 天以上的应收账款原值进行汇总，如果汇总金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对此所有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但如果取得客户回款证明或确认，则按照账期组合 II 计提坏账准备。
账期组合 II	标的公司应收款项账龄分析法。
账龄组合	应收款项账龄分析法。

a. 组合中，账期组合 II 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及超信用期 1-30 天	0
超信用期 31 天-60 天	10
超信用期 61 天-90 天	20
超信用期 91 天-120 天	30
超信用期 121 天-150 天	40
超信用期 151 天-180 天	70
超信用期 181 天以上	100

b. 组合中，账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其中：1~6 个月	0	0
7~12 个月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客观证据如下：

- A.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
- B.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消耗性生物资产、开发成本、完工开发产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 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 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 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

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0-10	2-5
简易建筑物	5-10	0-10	10-20
机器设备	10-14	0-10	7-10
运输设备	5-12	0-10	8-2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10	0-10	10-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

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 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 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 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 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 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存栏待售的牲畜。

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出售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采用与确认存货跌价准备一致的方法计算确认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跌价准备。如果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消耗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

（2）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产畜和役畜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生产性生物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如果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其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

18、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

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

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3、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业务参加神码控股的股份支付计划。神码控股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神码控股为获取本业务某些员工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业务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神码控股实施两个购股权计划，以对神码控股集团业务成功作出贡献之合资格参与者提供激励与奖励。神码控股集团雇员（包括董事）以股份支付的方式收取报酬，据此，雇员提供服务作为收取权益工具之代价。进一步详情参见此财务报表附注十二、股份支付。神码控股为了向对神码控股集团业务的成功作出贡献的合资格参与者提供奖励及回报而运作受限制股份奖励计划（“受限制股份奖励计划”）。成立雇员股票基金并由独立托管人管理，由神码控股集团以现金供款。神码控股支付的代价（包括所有相关交易费用）为购入神码控股股份作受限制股份奖励计划，并于权益项下雇员股票基金内扣除。雇员股票基金托管人于公开市场购买神码控股股份作为日后归属雇员的奖励股

份。于归属奖励股份时,以股份支付雇员的酬金储备的相应金额将转拨至雇员股票基金。进一步详情载于此财务报表附注十二、股份支付。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由外聘估值师采用二项式模型确定,参见附注十二、股份支付。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业务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4、收入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房地产销售收入、物业管理及物业出租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及其他服务收入,其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房地产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

房地产销售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了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取得了买方按销售合同约定交付房产的付款证明时(通常收到销售合同首期款及已确认余下房款的付款安排) 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 物业管理和物业出租收入的确认方法

物业管理收入在物业管理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

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5）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6）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7、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9、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

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

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9）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当资产负债表表中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从活跃市场获得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模型使用的参数由可观察的市场，结合一定的判断得到。判断包括对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波动性的考虑。对参数的不同假设可能会影响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金额。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或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香港企业利得税	按照在香港经营产生的应税所得的16.5%计缴。
澳门所得补充税	由于澳门公司满足补充税特定条件，其离岸收入免税。
土地增值税	按超率累进税率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本公司农畜业及饲料销售收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规定免征增值税。

神州数码网络（北京）有限公司（“神码网络北京”），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以下简称《通知》），因神码网络北京软件产品符合《通知》规定，于报告期内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

（2）企业所得税

神码网络北京于2008年申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并于2011年和2014年资格复审合格。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相关规定，认定（复审）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复审）批准的有效期当年开始，可按15%的税率进行所得税预缴申报或享受过渡性税收优惠。因此，神码网络北京2014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三个月期间作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七、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4年12月31日，期末指2015年3月31日；本期指2015年1-3月、上期指2014年。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80	1,265
银行存款	786,947	1,486,764
其他货币资金	2,007	13,423
合计	790,534	1,501,452
其中：		
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	96,165	59,724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151	26,273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35,151	26,273
合计	35,151	26,273

本公司订立多项远期外汇合同以管理其汇率风险。该远期外汇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损益。此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或损失均已计入各年度内的利润表。

本公司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均与具有良好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进行。

本公司与不同的交易对手（主要是具有良好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签订衍生金融工具合约。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同，其公允价值以类似远期定价模型的估值技术按现值计量。此类模型已考虑多项市场可观察的因素，包括交易对手的信用等级、汇率之现货价及远期价。远期外汇合同的账面值相等于其公允价值。

本报告期内，按市值标价的衍生资产状况为扣除衍生工具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应占的信贷评估调整。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变动对指定属对冲关系的衍生工具及按公允价值确认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对冲效益评估并无重大影响。

3、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5,621	185,418
合计	265,621	185,418

（2）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3,327	
合计	173,327	

4、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	金额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135	1.26	66,135	100.00	
按特殊信用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52	0.30			15,85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期组合 I	10,661	0.20	10,661	100.00	
账期组合 II	5,142,769	97.63	446,880	8.69	4,695,889
账龄组合	31,337	0.59	4,354	13.89	26,983
组合小计	5,184,767	98.43	461,895	8.91	4,722,87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7	0.01	767	100.00	
合计	5,267,521	100.00	528,797	10.04	4,738,724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135	1.23	66,135	100.00	
按特殊信用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210	0.28			15,21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期组合 I	44,253	0.83	44,253	100.00	
账期组合 II	5,205,345	97.15	412,754	7.93	4,792,591
账龄组合	26,953	0.50	4,036	14.97	22,917
组合小计	5,276,551	98.48	461,043	8.74	4,815,5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357,896	100.00	527,178	9.84	4,830,718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泰弘科技有限公司	59,172	59,17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易网天怡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963	6,96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6,135	66,135		

②组合中，按账期组合 II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期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超期	3,424,933		
超期 1-30 天	864,561		
超期 31-60 天	276,584	27,658	10.00
超期 61-90 天	87,778	17,556	20.00
超期 91-120 天	88,613	26,584	30.00
超期 121-150 天	30,762	12,305	40.00
超期 151-180 天	22,536	15,775	70.00
超期 180 天及以上	347,002	347,002	100.00
合计	5,142,769	446,880	8.69

③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5,557	16	0.06
其中：6 个月以内	25,228		
7-12 个月	329	16	5.00
1 至 2 年	633	63	10.00
2 至 3 年	826	248	30.00
3 至 4 年	407	204	50.00
4 至 5 年	304	213	70.00
5 年以上	3,610	3,610	100.00
合计	31,337	4,354	13.8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3,616 千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2,118 千

元；汇兑差异 237 千元。

(3) 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576,203 千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9.9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39,393 千元。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46,220	97.55	1,408,148	97.81
1 至 2 年	3,542	0.33	3,665	0.25
2 至 3 年	3,639	0.34	27,763	1.93
3 年以上	19,107	1.78	148	0.01
合计	1,072,508	100.00	1,439,724	100.00
减：预付账款减值准备	18,975		18,975	
账面价值合计	1,053,533		1,420,74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预付时间	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	未结算原因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				
单位一	1-2 年、2-3 年	3,949	0.37	合同约定的交易尚未完成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一	1-2 年、2-3 年	9,464	0.66	合同约定的交易尚未完成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552,642 千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1.53%。

6、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利息	6,366	4,20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6,366	4,207

本公司期末无逾期应收利息。

7、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5,159	4.70	125,159	100.00	
按特殊信用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24,199	94.80			2,524,19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3,334	0.50	11,493	86.19	1,841
组合小计	13,334	0.50	11,493	86.19	1,8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662,692	100.00	136,652	5.13	2,526,04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5,159	4.92	125,159	100.00	
按特殊信用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6,527	94.55			2,406,52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3,444	0.53	11,331	84.28	2,113
组合小计	13,444	0.53	11,331	84.28	2,1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545,130	100.00	136,490	5.36	2,408,640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泰丰电子有限公司	100,138	100,13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香港群思电子有限公司	18,600	18,6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OCEANSWISEINDUSTRIESLTD（香港海慧）	6,421	6,42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5,159	125,159	100%	

②期末按特殊信用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54,708	1,020,294
1 至 2 年	1,084,678	552,342
2 至 3 年	453,170	825,054
3 至 4 年	824,039	1,234
4 至 5 年	2,839	3,059
5 年以上	4,765	4,544
合计	2,524,199	2,406,527

③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10	26	1.73
其中：6 个月以内	987		
7-12 个月	523	26	5.00
1 至 2 年	55	5	10.00
2 至 3 年	227	68	30.00
3 至 4 年	190	95	50.00
4 至 5 年	177	124	70.00
5 年以上	11,175	11,175	100.00
合计	13,334	11,493	86.2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4 千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 千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单项金额重大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343,750	1年以内、1-2年、 2-3年、3-4年	50.47
神州数码（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61,845	3-4年	13.59
深圳神州惠众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44,200	3-4年	12.93
济南神州数码投资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71,745	3-4年	10.21
深圳泰丰电子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138	5年以上	3.76
合计		2,421,678		90.95

8、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249		249
原材料	23,087	246	22,841
低值易耗品	150		150
包装物	775		775
委托加工物资	2		2
在产品	2,971		2,971
库存商品	4,983,470	467,453	4,516,017
发出商品	237		237
开发成本	46,538		46,538
完工开发商品	153		153
合计	5,057,632	467,699	4,589,933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556	246	23,310
低值易耗品	291		291
包装物	805		805
在产品	3,426		3,426
库存商品	5,077,358	400,884	4,676,474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1,168		1,168
开发成本	44,402		44,402
完工开发商品	153		153
合计	5,151,159	401,130	4,750,029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汇兑差异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46					246
库存商品	400,884	270,317	109	203,857		467,453
合计	401,130	270,317	109	203,857		467,699

(3) 开发成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锦翠花园土地	43,234	2,136		45,370
华宝城市花园土地	1,168			1,168
合计	44,402	2,136		46,538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理财产品	741,950	696,95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551,499	591,100
委托贷款	1,009,000	989,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1,304	5,467
待摊房租及设备租金	1,345	2,085
其他	252	1,321
合计	2,305,350	2,285,923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2,356	90,606	61,750	152,356	90,606	61,75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52,356	90,606	61,750	152,356	90,606	61,750
一年期以上的理财产品	1,113,010		1,113,010	1,113,010		1,113,010
合计	1,265,366	90,606	1,174,760	1,265,366	90,606	1,174,760

注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本期现 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深圳市天极光电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0			20,250	20,250			20,250	4.3969	
深圳市华宝进出口有限公司	50			50	50			50	10	
深圳泰丰宽带技术有限公司 (注)	5,360			5,360	5,360			5,360	30	
深圳市中委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	27,939			27,939	27,939			27,939	40	
深圳市泰丰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37,007			37,007	37,007			37,007	10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61,750			61,750					13	
合计	152,356			152,356	90,606			90,606		

注：这两家公司已停业，本公司对其无重大影响，故用成本法核算。

(3) 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90,606
本期计提	

注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90,606

1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成都神州数码索贝科技有限公司	10,503		-6,081		4,422	
二、联营企业						
北京卓越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7,257		278		27,535	
合计	37,760		-5,803		31,957	

12、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707			30,707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0,707			30,70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267			17,267
2、本期增加金额	223			223
(1) 计提或摊销	223			223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7,490			17,4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217			13,217
2、期初初账面价值	13,440			13,440

13、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7,775	52,241	30,553	4,246	279,670	654,485
2、本期增加金额	15	215	513	12	1,025	1,780
(1) 购置	15	215	513	12	1,025	1,780
3、本期减少金额			300		4,067	4,367
(1) 处置或报废			300		4,067	4,367
4、期末余额	287,790	52,456	30,766	4,258	276,628	651,89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3,015	23,401	19,809	3,758	190,373	270,356
2、本期增加金额	1,814	709	829	23	7,301	10,676
(1) 计提	1,814	709	829	23	7,301	10,676
3、本期减少金额			271		1,807	2,078
(1) 处置或报废			271		1,807	2,078
4、期末余额	34,829	24,110	20,367	3,781	195,867	278,95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533		76	5	5,614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533		76	5	5,61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2,961	22,813	10,399	401	80,756	367,330
2、期初账面价值	254,760	23,307	10,744	412	89,292	378,515

(2) 期末不存在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

(3) 期末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5) 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理产权证书的时间	账面价值
工业厂房及消防设施、宿舍、临时设施	上世纪九十年代初已建设的厂房，未补交地价。	因属历史遗留问题，目前办证时间尚未确定。	4,764

注

合计				4,764
----	--	--	--	-------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商标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44	32,000	536	101	37,18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544	32,000	536	101	37,18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56	17,590	143	42	18,031
2、本期增加金额	29		13	7	49
(1) 计提	29		13	7	49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85	17,590	156	49	18,08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4,410			14,41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4,410			14,41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59		380	52	4,691
2、期初账面价值	4,288		393	59	4,740

注：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人民币 4,259 千元无形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系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259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取得抵押借款人民币 4,488 千元（详见长期借款附注）；2015 年 1-3 月该土地使用权的摊销额为人民币 29 千元。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交易标的	1,361,284			1,361,284
合计	1,361,284			1,361,284

(2) 商誉的计算

经安永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交易标的截止 2014 年 1 月 1 日的账面净资产为 4,326,108 千元、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应付股利为 1,677,392 千元,并假设此等股利已于 2014 年 1 月 1 日派发;本次交易合并对价为 4,010,000 千元;本次备考合并报表的商誉为上述合并对价 4,010,000 千元减去账面净资产 4,326,108 千元扣减应付股利 1,677,392 千元后的金额之差额。

(2)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详见附注五、20。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工程	11,533	59	1,638		9,954	
减:划分为流动资产的一年内摊销额	5,467				1,304	
装修工程合计	6,066				8,650	
铁卡板	41		41			
保险柜模具	301		17		284	
合计	6,408				8,934	

17、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提销售折扣	450,924	112,089	525,711	130,753
资产减值准备	351,815	86,560	313,318	77,204
可抵扣亏损	122,639	30,660	62,053	15,513
其他	57,541	14,385	86,912	21,728
合计	982,919	243,694	987,994	245,198

注: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根据盈利预测,本公司很可能产生用于抵扣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确认以上项目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预计应收采购折扣	104,774	26,193	122,044	30,512
内部交易未实现亏损	215,794	53,948	293,534	73,383
合计	320,568	80,141	415,578	103,89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141	163,553	96,577	148,6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141		96,577	7,31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3,841	79,227
可抵扣亏损	108,663	98,478
合计	192,504	177,70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15 年	40,473	40,473	
2016 年	6,055	6,055	
2017 年	8,230	8,230	
2018 年	22,856	22,856	
2019 年	20,864	20,864	
2020 年	10,185	-	
合计	108,663	98,478	

(6) 各报告期末, 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饲料厂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	8,784	9,039
合计	8,784	9,039

注: 由于深圳饲料厂于 2013 年与满京华公司达成拆迁补偿协议, 相应的深圳饲料厂账面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净额转入本科目核算, 详细说明见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22,000	310,000

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027,755	3,335,419
合计	3,649,755	3,645,419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1.03260%-2.7311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1.02000%-2.73110%。

(2) 各报告期末, 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0、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68,810	634,419
银行承兑汇票	1,084,088	1,495,174
合计	1,452,898	2,129,593

注: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4,008,601	4,434,855
1至2年	96,221	146,430
2至3年	54,667	47,850
3年以上	59,930	61,953
合计	4,219,419	4,691,088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金额为 57,951 千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为 1.37%, 未支付原因为未到结算期。

22、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537,074	555,256
1至2年	197,414	201,591
2至3年	12,325	8,717
3年以上	23,762	22,438
合计	770,575	788,002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9,434	172,818	206,351	415,901

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88	19,720	19,537	5,07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54,322	192,538	225,888	420,97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6,151	145,401	179,113	412,439
2、职工福利费		5,547	5,547	
3、社会保险费	2,260	9,267	9,193	2,3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56	8,202	8,136	2,122
工伤保险费	66	406	402	70
生育保险费	138	659	655	142
4、住房公积金	-168	11,153	11,062	-7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91	1,450	1,436	1,205
合计	449,434	172,818	206,351	415,90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679	18,659	18,487	4,851
2、失业保险费	209	1,061	1,050	220
合计	4,888	19,720	19,537	5,071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相关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4、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0,171	111,533
营业税	2,742	1,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75	4,776
教育费附加	1,511	3,450
堤围防护费		2
企业所得税	233,316	257,120
个人所得税	2,802	5,190
房产税	14	64
土地增值税	41	41

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使用税		29
其他	918	3,571
印花税	13,358	14,872
合计	336,848	401,787

25、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121,939	100,103
合计	121,939	100,103

各报告期间，本公司无逾期未付利息。

26、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DCL (BVI)	1,542,559	1,542,559
DCN(BVI)	134,833	134,833
合计	1,677,392	1,677,392

DCL (BVI)和 DCN (BVI) 为神码控股的间接控股子公司，不属于本次交易标的模拟汇总财务报表的模拟汇总范围。DCL (BVI)为 Digital China Marketing & Services Limited 的直接控股母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9 日，Digital China Marketing & Services Limited 向其母公司 DCL (BVI)派发 2015 年中期股利港币 1,922,000 千元，折合人民币 1,542,559 千元。DCN(BVI)为神州数码网络（香港）有限公司的直接控股母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8 日，神州数码网络（香港）有限公司向其控股母公司 DCN (BVI) 派发 2015 年中期股利港币 168,000 千元，折合人民币 134,833 千元。本次备考合并报表假设前述股利已于 2014 年 1 月 1 日派发。

27、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90,171	277,673
1至2年	19,189	15,564
2至3年	7,440	6,779
3年以上	8,162	4,575
合计	324,962	304,591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244,000	1,240,000
抵押借款	3,272	3,272
预计负债(注1)	42,408	42,408
递延收益(注2)	26,965	26,229
合计	1,316,645	1,311,909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 上述保证借款的年利率为 2.82500%、抵押借款的年利率详见附注七、30 长期借款。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保证借款的年利率为 2.82500%、抵押借款的年利率详见附注七、30 长期借款。

注 1: 2013 年 10 月, 山西省物产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起诉神码中国未按销售合同规定提供货物, 神码中国认为已按合同规定发货并取得山西省物产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收货确认单。由于 2014 年一审判决认定神码中国与山西物产签订的《销售合同》有效, 神码中国应向山西物产返还货款及相应利息, 并承担诉讼费用, 因此神码中国针对一审判决书的相关内容, 认为很有可能返还销售合同货款、赔偿相应利息并承担诉讼费用, 确认预计负债人民币 42,408 千元, 并将该金额计入 2014 年度营业外支出。截至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报出日止, 神码中国向法院提起上诉, 该案正在进展中。

注 2: 递延收益系一年内到期的政府补助, 具体项目见附注七、32。

29、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停车场收入	1,561	1,561
合计	1,561	1,561

30、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613,851	611,878
抵押借款(注1)	1,215	2,034
并购借款(注2)	1,810,000	1,810,000
合计	2,425,066	2,423,912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 上述保证借款的年利率为 1.66750%-1.67400%。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保证借款的年利率为 1.66750%-1.67400%。

注 1: 本公司之二级子公司惠州市华宝饲料有限公司为取得银行借款, 将位于惠州市镇隆镇甘陂村旱亚背地段的一宗工业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做抵押, 本公司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注

核算科目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利率 (%)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 额	外币金 额	本币金额
长期借款	交通银行			基准利			1,215		2,0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惠州惠阳支行	2012/6/6	2017/6/5	率上浮 30%	RMB		3,272		3,272
	合计						4,487		5,306

注 2：并购借款详见本附注二、三相关内容。

31、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物业公司本体维修金	248	241
合计	248	241

32、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6,829	736	2,200	75,365	
减：一年内到期的政府补助（附注七、28）	26,229			26,965	
合计	50,600			48,400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 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 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萝岗开发区财政国库-华南地区总部项目	59,400		2,200		57,200	资产
国家产业技术研究开发资金	2,480				2,480	收益
下一代基于 SDN 的高性能路由交换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补贴	2,280				2,280	收益
下一代 Ipv4/v6 高性能路由交换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补贴	2,100				2,100	收益
其他	10,569	736			11,305	收益
合计	76,829	736	2,200		75,365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注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480,782	10,836,833	45,695,670	43,184,111
其他业务	920	189	4,192	1,285
合计	11,481,702	10,837,022	45,699,862	43,185,396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26,773	22,631	181,968	143,401
商业	11,384,530	10,749,526	45,190,806	42,739,894
农畜业	66,606	62,048	310,640	292,988
物业管理及出租	2,873	2,628	11,496	7,462
房地产			760	366
合计	11,480,782	10,836,833	45,695,670	43,184,111

(3) 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电话机及智能保险柜	26,773	181,968
饲料	66,606	308,830
肉鸡		1,810
物业管理及出租	2,873	11,496
房地产		760
消费 IT:		
其中: CES	2,157,107	5,729,026
笔记本	1,645,454	6,674,824
套件	1,072,923	5,044,922
台式机	722,664	3,397,458
消费 IT	701,320	3,666,925
外设	663,791	3,199,426
其他	100,069	581,625
企业 IT:		
其中: 网络产品	1,983,412	6,715,944
服务器	819,572	3,492,031
存储设备	652,602	2,903,977
套装软件	608,000	2,465,743

注

产品名称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电话机及智能保险柜	26,773	181,968
饲料	66,606	308,830
肉鸡		1,810
物业管理及出租	2,873	11,496
房地产		760
其他	257,616	1,318,905
合计	11,480,782	45,695,670

(4)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中国大陆	11,244,456	44,576,310
香港	162,477	738,237
其他国家或地区	73,849	381,123
合计	11,480,782	45,695,670

(5)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1-3 月	2,648,744	23.07
2014 年	7,930,088	17.35

34、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营业税	948	3,8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74	28,257
教育费附加	3,411	20,095
合计	9,133	52,152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35、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职工薪酬	133,001	658,213
运输费	54,477	219,488
市场及推广费	48,641	216,919
租金	29,992	119,893
差旅费	17,639	88,207
会务费	11,185	58,783

注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海关申报费	5,139	22,843
折旧及摊销	3,328	16,182
技术协作费	2,114	13,899
IT 运营费	1,972	12,508
其他	9,304	55,700
合计	316,792	1,482,635

36、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职工薪酬	51,209	227,419
技术协作费	12,262	39,553
租金	10,855	40,293
税费	8,171	33,540
差旅费	7,989	29,459
折旧及摊销费	7,950	30,583
会议费	2,787	20,774
中介机构费用	2,764	8,087
市场及其推广费	1,823	14,500
IT 运营费	1,076	6,135
研发及设计费	967	4,981
其他	4,364	21,528
合计	112,217	476,852

37、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利息支出	77,518	287,660
减：利息收入	4,042	29,136
汇兑损益	21,068	52,287
其他	3,841	11,910
合计	98,385	322,721

38、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坏账损失	1,659	120,526
存货跌价损失	66,561	-28,3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50

注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合计	68,220	92,187

3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353	6,93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353	6,930
合计	-6,353	6,930

40、投资收益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803	1,9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6,318	120,31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87	66,695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17,258	46,798
处置投资收益		50,397
合计	61,260	286,162

41、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没收诚意金	32,077		32,077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7,420	46,814	7,420
其他	314	20,398	314
合计	39,811	67,212	39,811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种鸡孵化设备的更新改造		60	与资产相关
良种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		90	与资产相关
优质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		40	与资产相关
种鸡生物安全控制系统改造		120	与资产相关
种鸡生物安全控制系统改造		80	与资产相关
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240	与资产相关
优质鸡养殖生产建设		40	与资产相关
蛋鸡引进及养殖项目		240	与资产相关

注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蛋鸡养殖项目		310	与资产相关
农业局奖励金		20	与收益相关
国家财政局	4,315	10,59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萝岗开发区财政国库-华南地区总部项目	2,200	8,8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905	3,828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长宁区中小企业发展返还		3,81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海淀区财政局奖励		7,2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发展现代服务业扶持金		5,246	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企业建设局扶持金		3,000	与收益相关
下一代 Ipv4/v6 高性能路由交换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补贴		3,1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420	46,814	

42、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11	895	21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1	895	211
滞纳金、罚款支出	186		186
核销资产损失	291		291
对外捐赠		2,600	
未决诉讼赔偿金		42,408	
其他	63	1,190	63
合计	751	47,093	751

43、所得税费用**（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701	123,5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250	-2,591
合计	20,451	120,931

44、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注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7,341	6.2200	45,662
港元	44,385	0.8026	35,621
澳门币	106	0.7775	8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77,118	6.2200	479,674
港元	42,618	0.8026	34,205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元	263	0.8026	211
澳门币	8	0.7775	6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78	6.2200	485
港元	51	0.8026	41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448,630	6.2200	2,790,479
港元	1,070,642	0.8026	859,2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美元	200,000	6.2200	1,244,000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98,690	6.2200	613,851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6	6.2200	37
港元	163	0.8026	131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75,354	6.2200	2,334,702
港元	49,184	0.8026	39,475
欧元	175	7.8077	1,366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元	2	0.8026	2
澳门币	1,287	0.7775	1,001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新设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 2014 年新设立重庆神州数码有限公司及 Digital China Data Services (HK) Limited (“神码数据服务”)。

2、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 价款	股权处 置比例 (%)	股权处置 方式	丧失控 制权的 时点	丧失控制权 时点的确定 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 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 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深圳市宝安区华宝 实业有限公司	5098 万元	100	出售	2014 年 5 月 1 日	合同约定	49,217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主 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 例 (%)	表决权 比例 (%)	取得方式
深圳市深信西部房地产有限公司	深圳市	房地产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深圳市深信泰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	出租物业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深圳市华宝（集团）饲料有限公司	深圳市	饲料生产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深圳市龙岗区华宝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	种植果树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深圳市华宝西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物业管理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深圳市汇德祥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	商品贸易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惠州市华宝饲料有限公司	惠州市	饲料生产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深圳市泰丰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生产电子产品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 合并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神码中国”）	北京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神码上海”）	上海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广州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神码广州”）	广州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沈阳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神码沈阳”）	沈阳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神码深圳”）	深圳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神码南京”）	南京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济南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神码济南”）	济南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杭州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神码杭州”）	杭州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神州数码（合肥）有限公司（“神码合肥”）	合肥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西安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神码西安”）	西安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长沙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神码长沙”）	长沙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福州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神码福州”）	福州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注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神码广州信息	广州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成都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神码成都”）	成都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北京神州”）	北京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北京神州数码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北京神码供应链”）	北京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神州数码（郑州）有限公司（“神码郑州”）	郑州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重庆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神码重庆”）	重庆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神码网络北京	北京	生产、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上海神州数码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上海通信技术”）	上海	生产、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神州数码（上海）网络有限公司（“神码上海网络”）	上海	生产、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DCMS（“神码市场服务”）	BVI	投资控股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Digital China Technology Limited（“神码科技发展”）	香港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Digital China (HK) Limited（“神码香港”）	香港	分销 IT 产品、投资控股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Digital China Data Services (HK) Limited（“神码数据服务”）	香港	无业务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Digital China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Limited（“神码澳门”）	澳门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Systems Information Technology (HK) Limited（“系统信息香港”）	香港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神码网络香港	香港	分销 IT 产品	100	100	设立和投资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合营企业							

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成都神州数码索贝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贸易	人民币 3,216 万元		50%	权益法
二、联营企业							
北京卓越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生产通信产品	人民币 4,071 万元	20%		权益法
海口神州数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注)	海口	海口	投资管理咨询	人民币 10 万元	40%		权益法

注 1: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神码中国尚未对海口神州实际注资。

(2)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422	10,50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081	11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081	118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7,535	27,25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78	1,84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78	1,842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35,151		35,151

报告期内，本公司之衍生金融资产无公允价值层级之间的转变。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郭为	自然人	23.66%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九、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郭为先生直接及间接持有神码控股 6.54%的股份
神州数码集成系统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北京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科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锐行快捷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佛山智慧神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福建智慧海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广州神州金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海南神州数码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惠州智慧神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济南神州数码投资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江苏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科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辽宁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辽宁智慧山水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漯河智慧沙澧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南京神州金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上海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上海神州数码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深圳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深圳神州数码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财务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成都）科技园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昆山）供应链投资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沈阳）科技园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武汉）供应链投资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武汉）科技园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西安）软件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重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国信信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金陵投资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金融服务控股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麒麟投资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融信软件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无锡）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投资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首兴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天津神州数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西安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西安神州数码实业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智慧神州（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智慧神州（成都）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智慧神州（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智慧神州（秦皇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智慧神州（重庆）科技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智慧神州（重庆）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智慧徐州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信息系统（佛山）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海南）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扬州）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Digital China Software (BVI) Limited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Digital China Network Limited(BVI)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E-Olymp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Power Gateway Limited	神码控股的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慧聪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合营公司
北京神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合营公司
江苏智慧港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合营公司
昆山神州数码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合营公司
神州数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合营公司
神州数码八达通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合营公司
苏州神州数码捷通科技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合营公司
神州数码易安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合营公司
威海智慧北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合营公司
重庆神州数码慧聪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合营公司
宁波神州数码宏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合营公司
镇江市民卡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合营公司
智汇神州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合营公司
慧聪网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合营公司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神码控股的合营公司

上述关联公司为神码中国重组前及重组后，神码控股旗下非交易标的子公司投资的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注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上海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1,075	31,580
北京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753	62,105
深圳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35,333	16,720
北京神州数码科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689	4,706
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410
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1,813
神州数码国信信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7,547
智慧神州(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1	722
西安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4,885
北京神州数码索贝科技有限公司	143	7,400
合计	50,024	157,888

本报告期内,本备考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均以市场价向关联公司购入 IT 产品或向关联公司购入技术服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北京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6	2,598
北京神州数码锐行快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9	
济南神州数码投资有限公司		20
上海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2	23
神州数码(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	
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	32,374	203,990
天津神州数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636	
西安神州数码实业有限公司		78
智慧神州(成都)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269	859
智慧神州(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5	705
西安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80
智慧神州(重庆)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2
江苏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390
广州神州金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7	382
神州数码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6	599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5,686	5,133

注

关联方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南京神州金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	90
北京神州数码科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674	20,075
神州数码融信软件有限公司	537	2,034
辽宁智慧山水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4	377
佛山智慧神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
上海神州数码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51
深圳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66
北京神州数码索贝科技有限公司	568	1,575
成都神州数码索贝科技有限公司		2,000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57	2,749
江苏智慧港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5	1,572
智汇神州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4,961	10,928
神州数码八达通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234
镇江市民卡有限公司		182
威海智慧北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1
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5,931	8,389
合计	58,741	265,480

本报告期内，本备考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均为以市场价向关联公司销售 IT 产品。

（2）关联方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关联方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神州数码（昆山）供应链投资有限公司	998	3,744
神州数码（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250	2,475
神州数码（武汉）科技园有限公司	3,896	7,687
西安神州数码实业有限公司	5,250	7,050
神州数码（武汉）供应链投资有限公司	435	1,020
北京神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410	4,737
昆山神州数码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9	18,608
北京神州数码索贝科技有限公司		1,188
合计	17,258	46,509

于各报告期末，上述委托贷款的年利率为 6%-16.15%。

（3）关联租赁情况

作为承租人

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 年 1-3 月租赁费	2014 年租赁费
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	房屋	10,695	33,675
神州数码（沈阳）科技园有限公司	房屋		492
西安神州数码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	473	2,097
合计		11,168	36,264

(4) 关联担保情况

①接受关联方担保——供应商担保

供应商担保是担保人为被担保人向供应商采购而形成的应付未付账款提供的无偿担保。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三个月期间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 起始日	担保合同 到期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原币（千元）	本位币（千元）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2012/12/20	2015/1/31	美元 100,000	人民币 622,000	是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香港）有限公司	2013/3/20	2015/3/19	美元 12,000	人民币 74,640	是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3/4/30	2015/4/29	美元 40,000	人民币 248,8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香港）有限公司/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3/6/7	2015/6/6	美元 18,750	人民币 116,625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3/8/8	2015/8/7	美元 20,000	人民币 124,4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2013/8/8	2015/8/7	美元 8,000	人民币 49,76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3/8/8	2015/8/7	美元 350,000	人民币 2,177,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4/1	2015/3/31	美元 15,000	人民币 93,300	是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5/1/1	2016/12/31	美元 100,000	人民币 622,000	否

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 起始日	担保合同 到期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原币（千元）	本位币（千元）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4/1	2015/3/31	美元 40,000	人民币 248,800	是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4/7	2015/4/6	美元 35,000	人民币 217,7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4/5/4	2015/5/3	美元 285,000	人民币 1,772,7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2014/9/1	2015/8/31	美元 30,000	人民币 186,6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4/9/1	2015/8/31	美元 35,000	人民币 217,7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4/10/1	2016/9/30	人民币 20,000	人民币 20,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4/11/16	2015/11/14	美元 250,000	人民币 1,555,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12/31	2016/12/31	美元 400,000	人民币 2,488,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香港）有限公司	2015/1/1	2016/12/31	美元 16,000	人民币 99,52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4/9/1	2015/8/31	人民币 250,000	人民币 250,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2014/12/31	2016/12/31	美元 120,000	人民币 746,4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5/1/1	2015/12/31	人民币 1,000,000	人民币 1,000,000	否

2014 年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 起始日	担保合同到 期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 毕
				原币（千元）	本币（千元）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2/10/1	2014/9/30	人民币 35,000	人民币 35,000	是

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 起始日	担保合同到 期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原币（千元）	本币（千元）	
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供应 链服务有限公司	2012/12/20	2015/1/31	美元 100,000	人民币 620,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 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3/1/1	2014/12/31	美元 60,000	人民币 372,000	是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香港）有 限公司	2013/3/20	2015/3/19	美元 12,000	人民币 74,4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2013/3/23	2014/12/23	美元 550,000	人民币 3,410,000	是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2013/4/1	2014/4/30	美元 20,000	人民币 124,000	是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2013/4/1	2014/3/31	美元 35,000	人民币 217,000	是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2013/4/7	2014/4/6	美元 35,000	人民币 217,000	是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 公司	2013/4/7	2014/4/6	人民币 250,000	人民币 250,000	是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 公司	2013/4/30	2015/4/29	美元 40,000	人民币 248,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香港）有 限公司	2013/5/1	2014/4/30	美元 3,000	人民币 18,600	是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供应 链服务有限公司	2013/5/4	2014/5/3	美元 300,000	人民币 1,860,000	是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香港）有 限公司/神州数码澳 门离岸商务服务有 限公司	2013/6/7	2015/6/6	美元 18,750	人民币 116,25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2013/8/8	2015/8/7	美元 20,000	人民币 124,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 限公司	2013/8/8	2015/8/7	美元 8,000	人民币 49,600	否

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 起始日	担保合同到 期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原币（千元）	本币（千元）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3/8/8	2015/8/7	美元 350,000	人民币 2,170,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2013/9/1	2014/8/31	美元 30,000	人民币 186,000	是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3/11/29	2014/12/31	美元 250,000	人民币 1,550,000	是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3/12/23	2014/12/22	美元 30,000	人民币 186,000	是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4/1	2015/3/31	美元 15,000	人民币 93,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2014/4/1	2015/3/31	美元 40,000	人民币 248,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4/4/7	2015/4/6	美元 35,000	人民币 217,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4/5/4	2015/5/3	美元 285,000	人民币 1,767,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2014/9/1	2015/8/31	美元 30,000	人民币 186,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4/9/1	2015/8/31	美元 35,000	人民币 217,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4/10/1	2016/9/30	人民币 20,000	人民币 20,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4/11/16	2015/11/14	美元 250,000	人民币 1,550,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2014/12/31	2016/12/31	美元 400,000	人民币 2,480,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4/1/1	2014/12/31	人民币 1,000,000	人民币 1,000,000	是

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 起始日	担保合同到 期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原币（千元）	本币（千元）	
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 公司	2014/4/1	2014/8/31	美元 35,000	人民币 217,000	是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 公司	2014/9/1	2015/8/31	人民币 250,000	人民币 250,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 限公司	2014/12/31	2016/12/31	美元 120,000	人民币 746,400	否

②接受关联方担保——融资担保

融资担保是担保人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无偿融资担保。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三个月期间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起 始日	担保合 同到期 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原币（千元）	本位币（千元）	
深圳市深信泰 丰（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惠州市华宝饲料有限公 司	2012/6/6	2017/6/5	人民币 4,488	人民币 4,488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	2014/12/21	2015/12/2 2	人民币 1,600,000	人民币 1,600,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	2014/5/19	2016/5/18	人民币 370,000	人民币 370,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	2014/11/3	2015/10/1 6	人民币 650,000	人民币 650,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 司/北京神州数码供应链 服务有限公司	2014/7/2	2015/7/2	人民币 500,000	人民币 500,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 司/北京神州数码供应链	2014/9/17	2015/9/18	人民币 800,000	人民币 800,000	否

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起 始日	担保合 同到期 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原币（千元）	本位币（千元）	
	服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 技有限公司/北京神州数 码有限公司/北京神州数 码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4/11/5	不 适 用 (注)	人民币 1,600,000	人民币 1,600,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 司/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 司	2012/12/17	不 适 用 (注)	美元 120,000	人民币 746,4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3/7/16	2015/7/15	人民币 500,000	人民币 500,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4/2/1	2015/1/1	人民币 450,000	人民币 450,000	是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	2014/3/18	不 适 用 (注)	美元 20,000	人民币 124,4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北京神州数码供应链 服务有限公司/北京神州 数码有限公司	2014/5/22	2015/5/21	人民币 500,000	人民币 500,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	2012/12/7	2015/9/6	美元 200,000	人民币 1,244,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	2015/2/16	不 适 用 (注)	人民币 100,000	人民币 100,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神州数码网络（香 港）有限公司	2006/2/13	不 适 用 (注)	美元 28,000	人民币 174,16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神州数码澳门离岸	2011/7/11	不 适 用 (注)	美元 40,000	人民币 248,800	否

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起 始日	担保合 同到期 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原币（千元）	本位币（千元）	
	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 服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神州 数码网络（香港）有限公 司	2012/12/6	不 适 用 (注)	美元 40,000	人民币 248,8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2010/11/17	不 适 用 (注)	美元 5,000	人民币 31,1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 服务有限公司	2007/1/23	不 适 用 (注)	港币 390,000	人民币 313,006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 服务有限公司	2007/11/8	不 适 用 (注)	美元 5,500	人民币 34,21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 服务有限公司	2007/11/8	不 适 用 (注)	港币 500,000	人民币 401,29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神州数码澳门离岸 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08/8/24	不 适 用 (注)	美元 100,000	人民币 622,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神州数码澳门离岸 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08/11/19	不 适 用 (注)	美元 35,000	人民币 217,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神州数码网络（香 港）有限公司	2011/1/4	不 适 用 (注)	港币 380,000	人民币 304,98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2011/6/16	不 适 用 (注)	美元 80,000	人民币 497,6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2011/7/7	不 适 用 (注)	美元 23,100	人民币 143,682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系统信息科技（香 港）有限公司/神州数码	2015/1/6	不 适 用 (注)	港币 250,000	人民币 200,645	否

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起 始日	担保合 同到期 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原币（千元）	本位币（千元）	
	（香港）有限公司/神州 数码澳门离岸商务服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神州数码澳门离岸 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1/8/16	不 适 用 (注)	港币 1,250,000	人民币 1,003,225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2012/6/29	不 适 用 (注)	美元 30,000	人民币 186,6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 服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2/7/11	不 适 用 (注)	美元 70,000	人民币 435,4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神州数码澳门离岸 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2/8/13	不 适 用 (注)	美元 68,000	人民币 422,96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2012/9/27	不 适 用 (注)	港币 200,000	人民币 160,516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2012/12/20	不 适 用 (注)	美元 50,000	人民币 311,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2013/3/27	不 适 用 (注)	美元 40,000	人民币 248,8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2013/8/21	不 适 用 (注)	美元 230,000	人民币 1,430,6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2013/8/26	不 适 用 (注)	美元 60,000	人民币 373,2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 服务有限公司	2014/6/6	不 适 用 (注)	美元 20,000	人民币 124,4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神州数码澳门离岸 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4/1/29	不 适 用 (注)	美元 50,000	人民币 311,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2014/11/12	不 适 用	港币 822,000	人民币 659,721	否

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起 始日	担保合 同到期 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原币（千元）	本位币（千元）	
有限公司	公司/神州数码网络（香港）有限公司/神州数码（香港）有限公司/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注)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11/18	不 适 用 (注)	港币 450,000	人民币 361,161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11/18	不 适 用 (注)	美元 27,000	人民币 167,940	否

2014 年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 起始日	担保合同 到期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原币（千元）	本币（千元）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市华宝饲料有限公司	2012/6/6	2017/6/5	人民币 5,306	人民币 5,306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2/12/17	不 适 用 (注)	美元 120,000	人民币 744,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4/3/7	不 适 用 (注)	人民币 66,000	人民币 66,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2014/5/19	2016/5/18	人民币 370,000	人民币 370,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2012/12/7	2015/9/6	美元 200,000	人民币 1,240,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4/7/2	2015/7/2	人民币 500,000	人民币 500,000	否

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 起始日	担保合同 到期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原币（千元）	本币（千元）	
	司/北京神州数码供应链 服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供应链服 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 （中国）有限公司	2014/12/21	2015/12/22	人民币 1,600,000	人民币 1,600,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	2013/3/18	不 适 用 (注)	美元 20,000	人民币 124,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 技有限公司/北京神州数 码有限公司/北京神州数 码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4/11/5	不 适 用 (注)	人民币 1,600,000	人民币 1,600,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	2013/10/17	不 适 用 (注)	人民币 1,458,000	人民币 1,458,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3/7/16	2015/7/15	人民币 500,000	人民币 500,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4/2/1	2015/1/1	人民币 450,000	人民币 450,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北京神州数码供应链 服务有限公司/北京神州 数码有限公司	2014/5/22	2015/5/21	人民币 500,000	人民币 500,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 司/北京神州数码供应链 服务有限公司	2014/9/17	2015/9/18	人民币 800,000	人民币 800,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供应链服	2014/11/3	2015/10/16	人民币 650,000	人民币 650,000	否

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 起始日	担保合同 到期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原币（千元）	本币（千元）	
	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 （中国）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	2013/1/18	2014/1/17	人民币 1,600,000	人民币 1,600,000	是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供应链服 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 （中国）有限公司	2013/5/11	2014/5/9	人民币 370,000	人民币 370,000	是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	2013/10/22	2014/10/21	人民币 650,000	人民币 650,000	是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	2013/6/24	2014/6/9	人民币 450,000	人民币 450,000	是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供应链服 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 （中国）有限公司	2013/7/19	2014/7/19	人民币 600,000	人民币 600,000	是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3/2/1	2014/2/1	人民币 450,000	人民币 450,000	是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 司	2013/1/25	2014/1/24	美元 21,000	人民币 129,356	是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神州数码网络（香 港）有限公司	2006/2/13	不 适 用 （注）	美元 28,000	人民币 173,6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神州数码澳门离岸 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1/7/11	不 适 用 （注）	美元 40,000	人民币 248,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 服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神州 数码网络（香港）有限公	2012/12/6	不 适 用 （注）	美元 40,000	人民币 248,000	否

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 起始日	担保合同 到期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原币（千元）	本币（千元）	
	司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2010/11/17	不适用	美元 5,000	人民币 31,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 服务有限公司	2007/1/23	不 适 用 (注)	港币 390,000	人民币 312,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 服务有限公司	2007/11/8	不 适 用 (注)	港币 500,000	人民币 400,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 服务有限公司	2007/11/8	不 适 用 (注)	美元 5,500	人民币 34,21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神州数码澳门离岸 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08/8/24	不 适 用 (注)	美元 100,000	人民币 622,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神州数码澳门离岸 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08/11/19	不 适 用 (注)	美元 35,000	人民币 217,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神州数码网络（香 港）有限公司	2011/1/4	不 适 用 (注)	港币 380,000	人民币 304,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2011/6/16	不 适 用 (注)	美元 80,000	人民币 496,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2011/7/7	不 适 用 (注)	美元 23,100	人民币 143,22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神州数码集成系统 有限公司/神州数码（香 港）有限公司/神州数码 澳门离岸商务服务有限 公司	2011/7/26	不 适 用 (注)	港币 283,200	人民币 226,56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神州数码澳门离岸	2011/8/16	不 适 用 (注)	港币 1,250,000	人民币 1,000,000	否

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 起始日	担保合同 到期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原币（千元）	本币（千元）	
	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2012/6/29	不 适 用 (注)	美元 30,000	人民币 186,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 服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2/7/11	不 适 用 (注)	美元 70,000	人民币 434,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神州数码澳门离岸 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2/8/13	不 适 用 (注)	美元 68,000	人民币 421,6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2012/9/27	不 适 用 (注)	港币 200,000	人民币 160,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2012/12/20	不 适 用 (注)	美元 50,000	人民币 310,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2013/3/27	不 适 用 (注)	美元 40,000	人民币 248,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2013/8/21	不 适 用 (注)	美元 230,000	人民币 1,426,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2013/8/26	不 适 用 (注)	美元 60,000	人民币 372,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务 服务有限公司	2014/6/6	不 适 用 (注)	美元 20,000	人民币 124,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神州数码澳门离岸 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4/1/29	不 适 用 (注)	美元 50,000	人民币 310,000	否
神州数码控 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神州数码网络（香 港）有限公司/神州数码 （香港）有限公司/神州 数码澳门离岸商务服务 有限公司	2014/11/12	不 适 用 (注)	港币 822,000	人民币 657,600	否

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 起始日	担保合同 到期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原币（千元）	本币（千元）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11/18	不 适 用 (注)	港币 450,000	人民币 360,000	否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11/18	不 适 用 (注)	美元 27,000	人民币 167,400	否

注：未规定担保的具体到期日。担保期限一般取决于授信合同（主合同）的期限，贷款银行根据借款人的财务指标等条件每年对授信合同进行审核，有权决定续期或者终止授信，故未规定担保合同具体到期日。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三个月期间

关联方	利率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出：				
北京神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9.00%	20,000	2015/3/25	2015/9/25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124,903	2015/1/1	即期
合计		144,903		

2014 年

关联方	利率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出：				
神州数码（武汉）科技园有限公司	6.00%	160,000	2014/4/25	即期
神州数码（武汉）供应链投资有限公司	6.00%	29,000	2014/5/30	即期
神州数码（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00%	150,000	2014/9/24	即期
西安神州数码实业有限公司	6.00%	150,000	2014/10/31	即期
北京神州数码索贝科技有限公司	6.35%	20,000	2014/3/22	2014/12/23
北京神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9.50%	25,000	2014/5/13	2014/12/22
北京神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9.50%	35,000	2014/6/1	2014/12/22
北京神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9.50%	25,000	2014/8/1	2014/12/22
北京神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9.50%	5,000	2014/10/1	2014/12/22
北京神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9.50%	10,000	2014/11/1	2014/12/22

注

关联方	利率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北京神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9.50%	100,000	2014/12/23	2015/12/17
昆山神州数码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6.15%	50,000	2014/8/22	2015/8/22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981,338	2014/1/1	即期
合计		1,740,338		

(6) 关联方资产转让

本备考合并范围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大额固定资产转让交易如下：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三个月期间

关联方	注释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智慧神州（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 1	出售固定资产	2,055
其他		出售固定资产	16
合计			2,071
神码南京非交易标的	注 2	购买固定资产	5
其他		购买固定资产	13
合计			18

注 1：本期，神码中国交易标的以资产账面净值人民币 2,055 千元向智慧神州（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售办公设备。

注 2：本期，神码广州交易标的、神码杭州交易标的、神码上海交易标的以资产账面净值合计人民币 5 千元向神码南京非交易标的购买办公设备。

2014 年

关联方	注释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其他		购买固定资产	6
合计			6
北京神州非交易标的	注 1	出售固定资产	331
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	注 2	出售固定资产	67
神码广州信息非交易标的	注 3	出售固定资产	38
智慧神州（重庆）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注 4	出售固定资产	22
智慧神州（成都）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注 5	出售固定资产	18
其他		出售固定资产	57
合计			533

注

注 1: 本年, 神码沈阳交易标的、神码南京、神码上海交易标的、神码网络北京以及北京神州交易标的以资产账面净值合计人民币 331 千元向北京神州非交易标的出售办公设备及运输工具。

注 2: 本年,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交易标的以资产账面净值人民币 67 千元向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出售办公设备。

注 3: 本年, 神码广州信息交易标的以资产账面净值人民币 38 千元向神码广州信息非交易标的出售办公设备。

注 4: 本年, 神码成都交易标的、神码中国交易标的以资产账面净值人民币合计 22 千元向智慧神州(重庆)运营服务有限公司出售办公设备。

注 5: 本年, 神码成都交易标的以资产账面净值人民币 18 千元向智慧神州(成都)运营服务有限公司出售办公设备。

(7) 其他关联交易—关联方代垫水电费

关联方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	1,290	8,456

(8) 其他关联交易—关联方租金承诺

根据与出租人西安神州数码实业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 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1,803	2,04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828	2,062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635	1,231
以后年度		
合计	4,266	5,337

(9) 其他关联交易—关联方商标授权使用

根据神码中国与神码控股订立的若干商标许可使用协议, 神码中国授权神码控股使用若干商标。自授权神码控股使用该等商标以来, 相关许可使用费用获神码中国豁免。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北京神州数码锐行快捷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74	
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	53,393	31,886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4,594	1,047
天津神州数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254	

注

项目名称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智慧神州（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2	23
江苏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390
北京神州数码科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906	7,927
北京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36	
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3,199	769
神州数码融信软件有限公司	334	
智慧神州（成都）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813
辽宁智慧山水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77
北京神州数码索贝科技有限公司	412	31,927
成都神州数码索贝科技有限公司		2,120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63	1,252
镇江市民卡有限公司	182	182
江苏智慧港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41
威海智慧北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1
合计	69,769	79,345
其他应收款—资金往来：		
成都神州数码索贝科技有限公司	8,263	8,525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1,343,750	1,218,847
神州数码（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61,845	361,845
深圳神州惠众科技有限公司	344,200	344,200
济南神州数码投资公司	271,745	271,745
科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51,849	51,849
神州数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8,182	48,182
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	11,136	11,136
深圳神州普惠信息有限公司	32,984	32,984
合计	2,473,954	2,349,313
其他流动资产——委托贷款		
西安神州数码实业有限公司	350,000	350,000
神州数码（武汉）科技园有限公司	250,000	250,000
神州数码（昆山）供应链投资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神州数码（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神州数码（武汉）供应链投资有限公司	29,000	29,000

注

项目名称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昆山神州数码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北京神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	100,000
合计	1,009,000	989,000
应收利息		
昆山神州数码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024	3,005
北京神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25	185
神州数码(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75	275
神州数码(武汉)供应链投资有限公司	53	53
神州数码(武汉)科技园有限公司	267	267
西安神州数码实业有限公司	422	422
合计	6,366	4,207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北京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594	634
北京神州数码科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74	479
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	139	139
北京神州数码索贝科技有限公司	8,814	39,050
成都神州数码索贝科技有限公司	124	124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83	383
合计	10,128	40,809
预收款项:		
深圳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116	117
上海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5	5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65	28
江苏智慧港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41
合计	186	591
其他应付款:		
深圳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177	177
北京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34	33
北京神州数码科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3	46
上海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13	13

注

项目名称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	35,164	26,014
合计	35,401	26,283

昆山神州数码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为本交易标的关联公司神码科技的子公司。神码科技的股东江苏一德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神码科技人民币 5,100 万元出资及其所对应的股权向神码中国出质，为昆山神州数码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神码中国提供担保。除此以外，应收及应付关联方款项均无抵押。除上述委托贷款外，应收及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除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外，其他应收及应付关联方款项无固定还款期。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79	58,460
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87	172,368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5.89-15.04 1.75-4.75 年	5.89-15.04 2-5 年
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75-4.75 年	2-5 年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0,542	90,525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7	-14,703

3、购股权计划

本交易标的参与了两个购股权计划，其中一个购股权计划于 2002 年 7 月 18 日（“2002 年购股权计划”）采纳，而另一个购股权计划于 2011 年 8 月 15 日（“2011 年购股权计划”）采纳（2002 年购股权计划及 2011 年购股权计划在下文统称为“购股权计划”）。该等购股权计划均由神码控股授予本交易标的的员工并以神码控股发行自身的股份进行结算。

购股权计划的主要条款如下：

（1）目的

购股权计划旨在确认及答谢合格人士（定义见下文）对本交易标的所作出或将作出之贡献或可能之贡献，藉以激励合格人士为本交易标的之利益精益求精及提高彼等之效率，并维持或招徕与合格人士的业务关系，合格人士的贡献着实或会有助于本交易标的的发展。

(2) 合格人士

本交易标的任何成员公司或任何联营公司之任何全职或兼职雇员或高级人员或董事(包括执行、非执行或独立非执行董事),或本交易标的任何成员公司之任何供货商、代理、客户、合营伙伴、策略性联盟伙伴、分销商、专业咨询人或顾问或承包商,或神码控股董事会预先批准而受益人包括上述任何人士之任何信托(或倘为全权信托,则为全权托管的对象)之受托人。

(3) 最高股份数目

在 2002 年购股权计划下可供发行之股份最高数目为 8,300,000 股,而在 2011 年购股权计划下可供发行之股份最高数目为 3,496,000 股。

(4) 每名合格人士可获授之最高数目

每名合格人士在任何十二个月期间根据购股权计划及本交易标的参与的任何其他购股权计划可获授之购股权(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在行使后予以发行及将予发行之最高股份数目不得超过神码控股当时已发行股份之 1%。任何进一步授出超过此上限之购股权,均须待股东于神码控股股东大会上批准后,方可作实。

任何向本交易标的董事、行政总裁或主要股东或彼等各自之联系人授出购股权,必须获神码控股之独立非执行董事(不包括身为该等购股权承授人之独立非执行董事)批准。

任何向本交易标的之主要股东或独立非执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联系人授出购股权时,倘建议授出之购股权加上在直至该次授出购股权当日止(包括该日在内)十二个月期间内已授予该主要股东或独立非执行董事之所有购股权(不论是已行使、注销或尚未行使)将会:(i)使该有关人士有权收取的股数超过神码控股当时已发行股本总数的 0.1%;及(ii)按神码控股股份于该授出日期在联交所之收市价计算,其总值超过港币 5,000,000 元,则除了须取得神码控股独立非执行董事之批准外,亦必须在股东大会上经由神码控股股东批准。

(5) 行使购股权之期限

根据购股权计划之条款,购股权可供行使之期限为有关购股权要约函件所载之期限,惟该期限须于要约日期之第十周年当日届满。

(6) 接纳要约

购股权之要约须于有关要约函件所载就接纳该要约之最后限期或之前获承授人接纳,而该限期不得超过有关要约日期起计之 28 个营业日。每项要约获接纳时神码控股须收取代价港币 1.00 元。

(7) 认购价之厘定基准

认购价将为下列中之最高者:

(a)股份于要约日期之收市价;

(b)股份于紧接要约日期前的五个营业日之平均收市价;

(c)股份之面值。

(8) 购股权计划之有效期

2002 年购股权计划及 2011 年购股权计划分别于 2002 年 7 月 18 日及 2011 年 8 月 15 日(即该计划根据其条款被视为已生效之日)起计起至多十年期间内维持有效及有作用。

购股权并无赋予持有人享有股利或于股东大会上投票的权利。

2008 年授予本交易标的的股份期权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5,927,185 元(人民币 1.92 元/股), 2011 年授予的股份期权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6,916,368 元(人民币 4.84 元/股), 其中本交易标的于各年/期确认的股份期权费用为: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购股权费用(千元)	17	750

授予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期权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采用二项式模型, 结合授予股份期权的条款和条件, 作出估计。下表列示了所用模型的输入变量:

项目	2011 年 1 月 11 日	2008 年 5 月 21 日
股利率(%)	每年 3.5	每年 3.5
预计波动率(%)	每年 48	每年 45
历史波动率(%)	每年 48	每年 45
无风险利率(%)	每年 2.1	每年 2.5
股份期权预计期限(年)	8	8
加权平均股价(每股人民币元)	12.78	5.28

股份期权的预计期限是根据过去 3 年的历史数据为基础确定的, 其反映的行权模式并不一定是未来可能出现的行权模式。预计波动率是基于历史波动率能反映出未来趋势的假设, 但并不一定是实际的结果。

按照本计划, 归属于本交易标的的神码控股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如下: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加权平均行权价格(人民币元/股)	股份期权数量(千份)	加权平均行权价格(人民币元/股)	股份期权数量(千份)
期初	8.12	7,535	8.33	7,885
失效	12.84	-80	12.84	-350
行权	5.28	-406		
期末	8.23	7,049	8.12	7,535

于各报告期末, 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的行权价格和行权有效期如下:

2015年3月31日

股份期权数量（千份）	行权价格*（人民币元/股）	行权有效期
4,296	5.28	2009年5月21日至2016年7月1日
2,753	12.83	2012年1月11日至2019年1月10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份期权数量（千份）	行权价格*（人民币元/股）	行权有效期
4,702	5.28	2009年5月21日至2016年7月1日
2,833	12.83	2012年1月11日至2019年1月10日

*股份期权的行权价格可根据配股、派发股票股利，或本交易标的股本的其他类似变化予以调整。

于计量公允价值时并无计入所授出购股权的其他特质。于各报告期末，本交易标的根据 2002 年购股权计划及 2011 年购股权计划下被授予的购股权(2015 年 3 月 31 日：7,049,000 股，2014 年 12 月 31 日：7,535,000 股) 尚未行使。

于 2011 年 3 月 28 日神码控股采纳了一项受限制股份奖励计划，其目的在于通过给予神码控股股份以奖励及激励（其中包括）神码控股及其子公司（包括本交易标的）的董事（包括执行及非执行）及员工（“参与者”）。受限制股份奖励计划旨在吸引及挽留优秀人才，通过结合参与者利益与神码控股股东权益，鼓励及激励他们致力增强神码控股价值及神码控股股份的价值。根据受限制股份奖励计划，受限制股份奖励计划信托人将以神码控股提供之现金于市场上购买神码控股现时之股份并以信托方式代有关参与者持有，直至有关股份根据受限制股份奖励计划条款归属予有关参与者。在受限制股份奖励计划下授予并由信托人持有直至归属予有关参与者之股份称为受限制股份，而每股受限制股份代表一股神码控股的普通股股份。

于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受托人共授予本交易标的 2,387 万股。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的期间内，在受限制股份奖励计划下共有 1,838 万股已失效。于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在符合若干表现目标后，共有 536 万股受限制股份在 2014 年 9 月归属予有关参与者，下表为历年受限制股份失效之明细变动：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期初(万股)		2,100
失效(万股)		-1,564
归属(万股)		-536
期末(万股)		

已授予受限制股份的公允价值乃根据神码控股股份于各授出日期的市价计算。于计算受限制股份的公允价值时已考虑预期股息率为每年 3.5%及无风险利率界乎每年

0.633%至 1.154%。

于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内，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的加权平均公允价值为每股港币 12.53 元（人民币 10.15 元）。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的期间内，根据该受限制股份授出予若干员工的表现及/或服务条件达标的情况变化，本交易标的已于综合利润表内确认变化如下：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计提/（拨回）		-15,453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77,557	86,56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5,016	16,40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6,204	6,975
以后年度	626	
合计	99,403	109,943

2、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形成的或有负债

2013 年 7 月，惠州市皖桂贸易有限公司以“天极光电公司的发起人电子科技大学系虚假出资，本公司及其他发起人存在出资不实”为由向深圳福田法院起诉包含本公司的七名被告，请求法院判令上述被告对（1998）深中法经调初字第 245 号《民事调解书》所确定的债务（本金人民币 1400 万元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之后，惠州市皖桂贸易有限公司申请追加电子科技大学新技术发展公司（以下简称“新技术公司”）作为本案共同被告参加诉讼，并主张新技术公司在投资天极光电公司过程中存在虚假出资情况。

福田法院（2013）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483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被告电子科技大学新技术发展公司就深圳市天极光电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对（1998）深中法经调初字第 245 号民事调解书所确定的债务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2、本公司对上述债务在 20.3298%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其他被告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本公司及其他被告承担连带责任后有权向被告电子科技大学新技术发展公司追偿；3、驳回原告惠州市皖桂贸易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本公司认为惠州市皖桂贸易有限公司的上述诉讼理由不成立，同时（1998）深中法

经调初字第 245 号民事调解书所确定的债务不能清偿部分的具体金额的未明确；所以对福田法院（2013）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4833 号《民事判决书》的判决情况存在异议。本公司已将本案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申请，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并正在审理过程中。此外福田法院（2013）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4833 号《民事判决书》所述债务在 20.3298% 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的最终具体金额亦不明确。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对深圳市天极光电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金额 2,025 万元已于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因此上述或有事项尚未具备确认为预计负债的条件。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除本报告附注二所述外，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子公司收到拆迁补偿款事项

2013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华宝（集团）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饲料公司）与深圳市满京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满京华公司）签订了《深圳市“华宝饲料厂片区更新单元”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协议书》，该等协议书约定满京华公司为“华宝饲料厂片区更新单元”城市更新项目唯一改造实施主体；满京华公司就“华宝饲料厂片区更新单元”城市更新项目范围内深圳饲料公司名下厂房及土地使用权进行拆迁补偿，补偿金额为人民币 1.9 亿元；满京华公司是否能按计划取得“华宝饲料厂片区更新单元”城市更新项目唯一改造实施主体，尚需待相关政府主管机构批准。深圳饲料公司需就满京华公司在实施该项目需办理涉及城市更新以及规划国土等行政审批或许可手续时，包括专项规划申报、拆迁补偿协议报备、实施主体认定、原有物业产权注销等，提供必要的配合。

2013 年年度内，深圳饲料公司收到前述拆迁补偿款 1.9 亿元；由于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满京华公司尚未完成拆迁补偿协议，故涉及城市更新以及规划国土等行政审批或许可等一系列手续尚未办理，深圳饲料公司与该拆迁补偿款对应的税务成本计算方式以及相关搬迁成本尚未能可靠确定和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和谨慎性原则，深圳饲料公司已取得的 1.9 亿元拆迁补偿款暂记预收账款，不确认收入；待与拆迁补偿相关的后续事项明确后再确认相应的收入和结转相关的成本。

十六、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11	49,50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注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 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05	32,4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8,397	74,116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6,291	44,178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没收诚意金	32,0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诉讼支出		-42,4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捐赠支出		-2,6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解除劳动关系给予员工补偿		-1,3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6	19,208
小计	79,433	173,080
所得税影响额	-11,644	-27,1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7,789	145,891

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5年1-3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4	0.1735	0.173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4	0.0698	0.0698